

國立宜蘭大學校園規劃委員會 104 學年第二次會議

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5 年 3 月 24 日（星期四）中午 12 時 10 分

地點：行政大樓五樓第二會議室

主席：吳委員柏青

記錄：范文南

出席：吳委員柏青、陳委員銘正、陳委員威戎(江茂欽副教務長代理)、胡委員毓忠、趙委員紹錚、吳委員友平、邱委員奕志、諸委員承明、胡委員懷祖、徐委員輝明(王宜達助理院長代理)、鄔委員家琪、陳委員子英、

列席：王專門委員秀娟、總務處經營保管組林組長威廷、總務處營繕組陳組長 傑、生物機電系周立強主任、圖書資訊館張家瑞組長。

壹、主席宣佈開會：

- 一、報告出席人數：應出席 16 人，實際出席 12 人，列席 5 人。
- 二、通過議程。

貳、主席報告：略。

參、確認上次會議紀錄：修正上次會議(104. 12. 22)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如附件 P.1

肆、提案討論

提案一、(提案單位—總務處)

案由：為 M2 配電站拆除遷移位置案，提請委員會審議。詳如附件(p. 3-14)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原於 103 學年第 1 次校園規劃委員會提案討論，並決議原則同意於圖書資訊館設置 M2 配電站，如附件一。後經委外廠商專業評估後，建議將 M2 配電站設置於教稽大樓地下室空調機房內，遂於 104 學年第 1 次校園規劃委員會提案討論，並獲決議「照案通過，惟請注意地下室淹水問題」，如附件二，先予敘明。
- 二、本案於校園規劃委員會通過後，即辦理後續設計程序，惟於辦理工程招標前夕，應經系吳主任以電子郵件方式表示配電站移設至教稽大樓似有疑義，總務長乃邀請吳主任並由本處業務相關同仁向其說明，惜未獲吳主任支持，後經校長核示本案重新考慮設置圖資館可行性，如附件三，遂提本委員會討論。

擬辦：經校園規劃委員會審議通過後續辦。

決議：一、本案考量移至圖書資訊館地下室原因有：

1. 減少重建配電站經費約 500 萬元。
2. 電磁波疑慮問題，因屬配電設施，實測電磁波與環境背景值相近，且設置位置在圖書資訊館地下室(電算中心入口廣場之下

方)，整體而言較無影響。

3. 有關地下室淹水問題，圖書資訊館地下室前已經過改善，較無此問題。配合本次遷移，亦將加強排水改善。

二、經決議 M2 配電站移至圖書資訊館地下室設置。

提案二、(提案單位—總務處)

案由：為本校校內空間利用及調整案，提請討論。詳如附件(p. 15-22)

說明：

- 一、相關空間調整規劃，前於 103 學年空間規劃小組(103.10.22)提案討論，經決議：本案再議，請總務處及各相關院系，將本提案之各方案攜回再詳加研擬及討論，後續如再召開會議時，請通知各相關系所列席。
- 二、時經年餘，目前經德大樓部分樓層因高職部已騰空，為有效整合空間，爰再次提出空間調整方案。(如附件)。
- 三、為考量本校各系所空間規劃長遠有效實用性，避免院系所空間分布過於零散，造成運用及連繫諸多不便，本次規劃原則以區域集中為目標。就近整合各院系所空間，並分階段調整。

擬辦：經校園規劃委員會通過後，依決議辦理後續事宜。

生物機電系意見：

- 一、本校過去時習大樓的設計使用，原先即為重型工廠實習廠室所規畫，就結構、位置及配置考慮機具承載，機台設備操作產生震動與噪音隔離、粉塵髒汙等影響；並要求使用單位經營設置使其符合工安規定；若遷至經德大樓，猶如把廠室自工業區搬在住商混合區，是否會造成環境問題，恐不無疑慮？若本系配合政策搬遷過去後，儘管勉力調整教學方式及課程內容，仍不免因此而受其他使用單位責難排斥，將不知如何自處？恐怕還有賴校方對經德大樓空間使用有整體相容相輔的規劃。
- 二、關於學校為整合資源，做整體規劃，而要求本系考慮把時習大樓二樓教學實習廠室遷移至經德大樓一案，本系 3 月 22 日昨日開會說明與討論之共識為：為配合學校規劃方向，若給予合理空間資源(在不減損本系原有教學實習空間，並提供本系為配合搬遷而做的教學調整規畫空間；本系初步得到的訊息為經德大樓二樓以上一層空間)，及搬遷安置所衍生經費；且不嚴重影響原有教學品質及課程進行的狀況下，原則同意搬遷。

決議：原則確定提案內方案 1、方案 2-1 方向，惟相關細部空間調整請提於空間規劃小組討論後，再提本會確認。

提案三、(提案單位—教務處)

案由：建請同意本處使用與管理通識教育委員會搬遷後釋出之空間，提請

討論。詳如附件(p. 23-25)

說明：

一、本案業於 105 年 1 月 15 日簽核在案(如附件)。

二、本案之需求詳如簽案說明，為利本處業務永續推展，請同意本處使用旨揭空間。

擬辦：經校園規劃委員審議通過後續辦。

決議：考量尚有相關職務空間需求，本案請先提空間規劃小組討論後，再提本會確認。

五、臨時動議

六、散會時間：14 時 10 分